

<<刑法罪名适用指南>>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刑法罪名适用指南>>

13位ISBN编号：9787811099201

10位ISBN编号：7811099209

出版时间：2007-12

出版单位：人民公安大学

作者：熊选国

页数：68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刑法罪名适用指南>>

内容概要

本丛书是中国第一部刑事办案大型实务工具书。

收录了：刑法专家的权威释义；刑法罪名认定及处罚实务问题，疑难问题解释；刑法修正案，人大决定，立法解释，司法解释及其理解与适用；最高人民法院审定的典型疑难判例；最高人民法院审核的标准裁判文书；办理刑事案件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附录本书是公，检，法，司，律师刑事办案必备工具书，同时也是公安政法院校必备刑事法律重要教学参考书。

本丛书以其权威性，针对性，全面性和实用性在国内刑事法律图书出版领域中具有重要的地位和重大的指导意义。

<<刑法罪名适用指南>>

作者简介

熊选国，男，汉族，1964年12月出生，湖南澧县人，中共党员，1991年8月参加工作，武汉大学法学院刑法学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二级大法官。

任卫华，男，中共党员。

2005年10月任最高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二庭庭长，2006年6月任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

<<刑法罪名适用指南>>

书籍目录

刑法条文及释义 一、假冒注册商标罪 (一)假冒注册商标罪的犯罪对象 (二)“未经注册商标所有人许可”的认定 (三)“在同一种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相同的商标”的认定 (四)“情节严重”和“情节特别严重”的认定 二、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罪 (一)“销售”的认定 (二)“明知”的认定 (三)“销售金额数额较大”的认定 三、非法制造、销售非法制造的注册商标标识罪 (一)非法制造、销售非法制造的注册商标标识罪的犯罪对象是他人的注册商标标识 (二)“伪造、擅自制造他人注册商标标识或者销售伪造、擅自制造的注册商标标识”的认定 (三)“情节严重”和“情节特别严重”的认定 四、假冒专利罪 (一)“假冒他人专利”的认定 (二)“情节严重”的认定 五、侵犯著作权罪 (一)“以营利为目的”的认定 (二)“未经著作权人许可,复制发行其文字作品、音乐、电影、电视、录像作品、计算机软件及其他作品”的认定 (三)“出版他人享有专有出版权的图书”的认定 (四)“未经录音录像制作者许可,复制发行其制作的录音录像”的认定 (五)“制作、出售假冒他人署名的美术作品”的认定 (六)侵犯著作权罪的定罪处刑标准问题 六、销售侵权复制品罪 (一)关于销售侵权复制品罪的主观故意问题 (二)销售侵权复制品行为的认定 (三)“违法所得数额巨大”的认定 七、侵犯商业秘密罪 (一)“商业秘密”的认定 (二)侵犯商业秘密行为方式的认定 (三)给权利人造成损失的认定 (四)“重大损失”和“特别严重后果”的认定 八、单位实施侵犯知识产权犯罪行为的处理 (一)单位犯罪的主体的范围 (二)单位构成侵犯知识产权犯罪的成立条件 (三)单位犯罪中“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的认定刑事司法规范及其理解与适用刑事判例裁判文书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附录

<<刑法罪名适用指南>>

章节摘录

刑法条文及释义一、假冒注册商标罪第二百一十三条未经注册商标所有人许可，在同一种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相同的商标，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情节特别严重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一）假冒注册商标罪的犯罪对象商标，是商品生产者或者经营者为了把自己销售的商品在市场上同其他商品生产者或者经营者的商品区别开而使用的可视性专用标志，包括文字、图形、字母、数字、三维标志和颜色组合，以及上述要素的组合。

根据商标法第3条规定，注册商标，是经商标局核准注册的商标，包括商品商标、服务商标和集体商标、证明商标。

由于刑法第213条规定的假冒注册商标罪表现为“未经注册商标所有人许可，在同一种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相同的商标”，故刑法所保护的注册商标应为经商标局核准注册的商品商标。

（二）“未经注册商标所有人许可”的认定根据商标法第40条规定，商标注册人可以通过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许可他人使用其注册商标，因此，没有与注册商标所有人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而使用的，应当认定为“未经注册商标所有人许可”。

虽有商标使用许可合同，但在合同期满后擅自使用的，也属于“未经注册商标所有人许可”。

（三）“在同一种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相同的商标”的认定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布的《商品分类（组别）表》中，对所有商品按照类、组、种三个级次进行了详细分类，同一种商品就是指同一种目下所列举的商品。

商标法第19条规定，申请商标注册的，应当按规定的商品分类表填报使用商标的商品类别和商品名称

。因此，假冒注册商标刑事案件中的“同一种商品”，应当是指与注册商标所有人申请商标注册的商品类别和商品名称相同的商品。

<<刑法罪名适用指南>>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